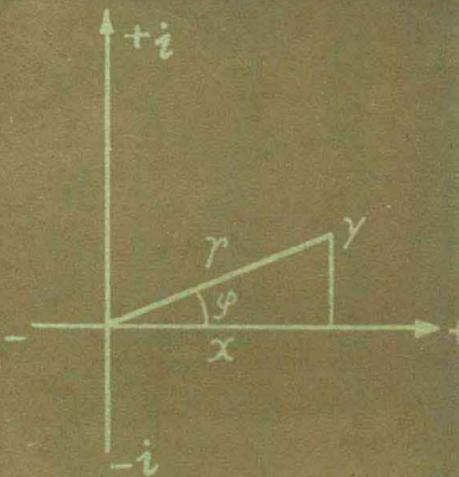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学教师参考读物

USHUJIQI
YINGYONG

复数及其应用



中学教师参考读物

复数及其应用

王志良 编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中学教师参考读物
复数及其应用

王志良 编

*

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
长春市第五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4%印张 95,000字
1980年10月第1版 1980年10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3,730册
书号：7091·1161 定价：0.85元

目 录

第一章 预备知识——向量

第一节 向量的基本概念	1
一 向量的基本概念	1
二 向量的表示法	2
三 模	2
四 向量相等	2
练习 1	

第二节 向量的基本运算

一 向量的加减法	3
二 数和向量相乘	10
练习 2	

第三节 平面向量的坐标表示法

一 平面向量的坐标表示法	15
二 平面向量的运算	18
三 平面旋转向量与正弦波	20
练习 3	

第二章 复数及其运算

第一节 复数的产生与发展	22
第二节 虚数的引入	26
一 实数所表示的向量	27
二 研究方程 $x^2 + 1 = 0$ 的求根问题	29
三 复数平面	30
四 复数的几个定义	31
五 举 例	33

第三节 复数的加法及减法	35
第四节 复数的几何加法和减法	37
一 复数的几何加法	37
二 复数的几何减法	39
练习 4	
第五节 复数的乘法和除法	43
练习 5	
第六节 复数的乘幂和开平方	47
一 虚单位的幂	47
二 复数的乘幂	48
三 复数的开平方	49
练习 6	
第七节 复数的三角式	53
一 模和幅角	53
二 复数的三角式	56
三 三角式的复数的乘法和除法	60
练习 7	
第八节 复数的乘幂和开方	66
一 复数的指数式	66
二 复数的乘幂	69
三 复数的开方	73
练习 8	
第三章 复数的应用	
第一节 复数对几何的解释	85
第二节 用不等式表示平面内的区域应用于复数	97
第三节 力和复数	102
第四节 简谐振动和复数	104
一 简介	104
二 举例	108
第五节 交流电路和复数	111

一 正弦交流电的复数表示.....	111
二 正弦交流电路的复数计算.....	114
三 关于交变电压和交变电流的迭加问题.....	123
第六节 复变函数和平面图形的变换.....	126
一 实数里的函数定义.....	126
二 复变函数的定义.....	128
三 复变函数的几何解释.....	129
第七节 平面向量场	133
一 平面向量场.....	133
二 举 例.....	136
第八节 研究飞机翼型与复变函数.....	138
第九节 代数基本定理.....	140

练习 9

第一章 预备知识——向量

第一节 向量的基本概念

一 向量的基本概念

河水从西向东流时，流速为每小时 2 公里，船在静水中速度为 5 公里/每小时，船以这样大小的速度朝正北渡河。日常生活中经验告诉我们，这只渡船的实际航行方向是北偏东，它的速度的大小也并不是简单的加法 $5 + 2$ （为什么？）。

实际航行速度应该是流速和船速的合成。但是，速度这种量从中学物理中知道，它是既有方向又有大小的一种量，如果仅仅考虑它的大小就不足以反映这种量的本质。实际上，这种量的合成也具有不同于数的特殊规律，不能简单照搬数的加法。

我们称既有大小，又有方向的量为向量（或称矢量）。向量是实际中常见的一种量。例如：速度，位移，力，加速度……等都是由大小和方向才能表达清楚的量，它们都是向量。为了与向量相区别，只有大小（或数值），没有方向的



图 1—1

量，则称为标量。例如：质量，体积，温度，时间……等都是标量。

二 向量的表示法

向量怎样表示呢？为了形象地表现出向量的大小和方向这两个侧面，用一个具有方向的线段（简称有向线段）来表示向量。如图 1—2 所示。

用 A 为起点，B 为终点，具有方向的线段来表示向量，并记作 \overrightarrow{AB} 或 a 。

这条线段的长度表示向量的大小，用箭头从 A 指向 B 表示向量的方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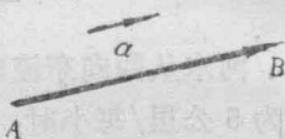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2

三 模

向量 \overrightarrow{AB} （或 a ）的大小即有向线段的长度，叫做向量 \overrightarrow{AB} （或 a ）的模，记作 $|\overrightarrow{AB}|$ 或 $|a|$ 。向量的模是一个非负的数。

四 向量相等

两个向量怎样才算相等呢？例如，两个力大小相等，方向相同，那末我们就说这两个力是相等的。

为此，在数学上规定。凡是模相等并且方向相同的向量是彼此相等的。如图 1—3 所示。

两个向量 \overrightarrow{AB} 和 \overrightarrow{CD} ，模相等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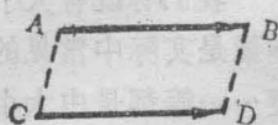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3

方向相同 ($ABDC$ 是 \square)，因此 $\overrightarrow{AB} = \overrightarrow{CD}$ 。在这种规定下，一个向量经过平行移动，得到的向量，可以认为是同一个向量。因此叫做自由向量。

两个向量只是模相等，这两个量不一定相等如图1—4所示。 $|\vec{a}| = |\vec{b}|$ ， $\vec{a} \neq \vec{b}$ ，和 \vec{a} 模相等、方向相反的向量叫做 \vec{a} 的反向量，并记作 $-\vec{a}$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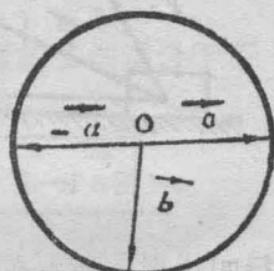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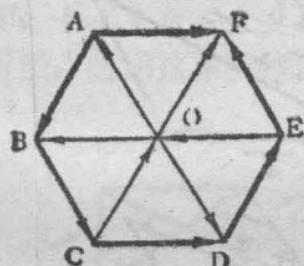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5

练习 1

1. \overrightarrow{AB} 和 \overrightarrow{BA} 相等吗？它们有什么关系？
2. $-\vec{a}$ 的反向量 $-(-\vec{a}) = ?$
3. 如图 1—5 中，ABCDEF 为正六边形，O 是它的中心，说明图中哪些向量是相等的？哪些互为反向量？

第二节 向量的基本运算

向量的运算规则是从实际中抽象出来的。

一 向量的加减法

1. 二向量的和 有二力 \vec{F}^2_1 和 \vec{F}^2_2 同时作用于一个物体，它的效果和力 \vec{F}^2 相当，我们称 \vec{F}^2 为 \vec{F}^2_1 和 \vec{F}^2_2 的合力，而 \vec{F}^2_1 和 \vec{F}^2_2 为 \vec{F}^2 的分力。由实验确定， \vec{F}^2 的方向是以 \vec{F}^2_1 、 \vec{F}^2_2 为邻边组成的平行四边形对角线的方向， \vec{F}^2 的大小等

于这条对角线的长，如图 1—6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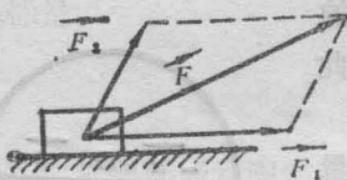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6

从实际向量合成的规律可以抽象出向量加法的规则如下：

规律 设有两个向量 \vec{a} 和 \vec{b} ，把 \vec{a} 和 \vec{b} 的起点放在一起，分别以 \vec{a} ， \vec{b} 为邻边作平行四边形，那末在这个平行四边形中，和 \vec{a} ， \vec{b} 同起点的对角线向量，就是 \vec{a} ， \vec{b} 的和，并记作 $\vec{a} + \vec{b}$ ，如图 1—7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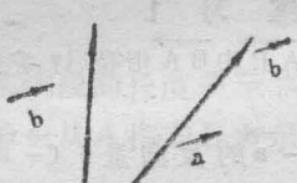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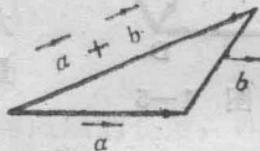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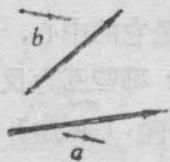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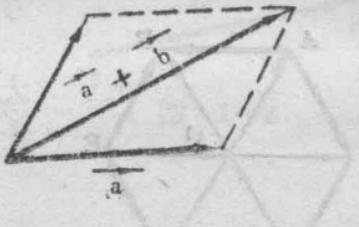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8

示。象这样求和的规则叫做加法的平行四边形规则。

求两个向量的和还可以用三角形的规则。

规律 在平行四边形中，如果把向量 \vec{b} 的起点平行移动到向量 \vec{a} 的终点，那末以 \vec{a} 的终点为起点， \vec{b} 的终点为终点的向量就是 $\vec{a} + \vec{b}$ 。所以 \vec{a} ， \vec{b} 和 $\vec{a} + \vec{b}$ 构成三角形，这种求和的规则叫做加法的三角形规则。

如果 \vec{a} ， \vec{b} 互为反向量，即 $\vec{b} = -\vec{a}$ ，如图 1—9 所示。那末按三角形规则，向量 $\vec{a} + \vec{b} = \vec{a} + (-\vec{a})$ 的起点和终点

重合，即模为0。我们把这种模为0的向量叫做零向量，并记作 $\vec{0}$ 。

于是就有 $\vec{a} + (-\vec{a}) = \vec{0}$.

不难验证，向量的加法适合于下列的交换律和结合律：

交换律： $\vec{a} + \vec{b} = \vec{b} + \vec{a}$

图 1-9

结合律： $(\vec{a} + \vec{b}) + \vec{c} = \vec{a} + (\vec{b} + \vec{c})$

向量的加法我们还可以推广到多个向量求和的情形。例如： $\vec{a} + \vec{b} + \vec{c} + \vec{d}$ 。可以把它们依次首尾相接，形成一条折线，封闭这条折线的向量就是 $\vec{a} + \vec{b} + \vec{c} + \vec{d}$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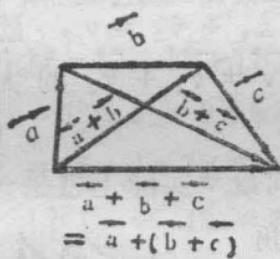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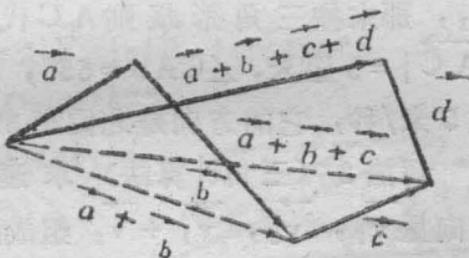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1

例 1 设江水东流，流速为 \vec{v}_1 ， $|\vec{v}_1| = 3$ 米/秒；渡船在静水中向正北的速度为 \vec{v}_2 ， $|\vec{v}_2| = 4$ 米/秒，求这时渡船的实际航行速度 v 的大小和方向。

研究 本题可用向量图解法和解析法分别解出，希读者掌握解题方法。

解法 1 (图解法) 大小为1米/秒的速度用1厘米长的线段表示如图1-12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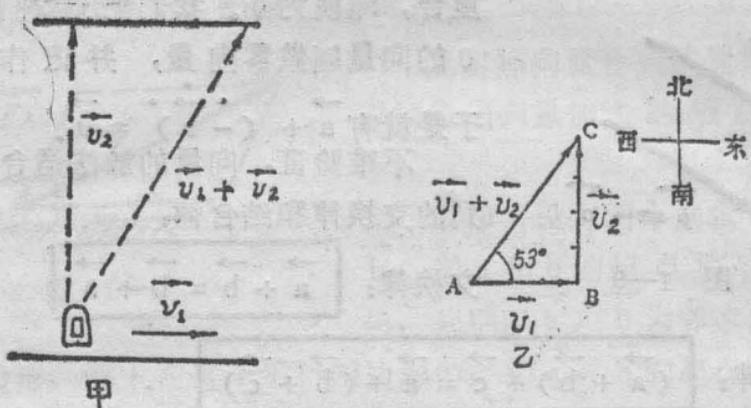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12

作有向线段 \overrightarrow{AB} ($|\overrightarrow{AB}| = 3$ 厘米) 用以代表 v_1 , 再过 B 作垂直于 AB 的有向线段 \overrightarrow{BC} ($|\overrightarrow{BC}| = 4$ 厘米) 代表 v_2 , 那末按三角形规则 \overrightarrow{AC} 代表 $\overrightarrow{v_1} + \overrightarrow{v_2} = \overrightarrow{v}$, 量得 $|\overrightarrow{AC}| = 5$ 厘米, $\angle CAB = 53^\circ$, 因此 $v = v_1 + v_2$ 的大小是 5 米/秒, 它的方向是北偏东 37° .

解法 2 (三角计算法) 求速度向量 v 实际上就是计算由向量 v_1 , v_2 , $v_1 + v_2$ 组成的三角形的边长和角, 如图 1—13 所示.

由勾股定理知道:

$$|\overrightarrow{v}|^2 = |\overrightarrow{v_1}|^2 + |\overrightarrow{v_2}|^2 = 3^2 + 4^2 \\ = 9 + 16 = 25$$

$$\therefore |\overrightarrow{v}| = 5 \text{ (米/秒)}.$$

$$\text{又 } \tan \alpha = \frac{|\overrightarrow{v_2}|}{|\overrightarrow{v_1}|} = \frac{4}{3} \approx 1.3333.$$

查表得 $\alpha = 53^\circ 8'$.

从而得知: v 的大小是 5 米/秒; 方向是北偏东 $36^\circ 52'$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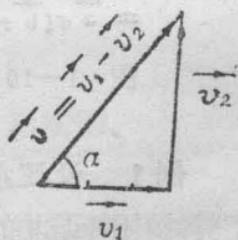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13

用以上两种解法比较可以看出，三角计算法，即用向量组成的三角形所得出的结果比图解法要精确一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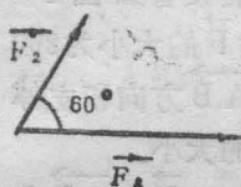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4

例 2 如图 1-14 所示，作用在一点的二力 \vec{F}_1 和 \vec{F}_2 ， $|\vec{F}_1| = 5$ 公斤， $|\vec{F}_2| = 3$ 公斤，它们的夹角是 60° ，求 \vec{F}_1 和 \vec{F}_2 的合力 \vec{F} 。

解法 作图 $\vec{F} = \vec{F}_1 + \vec{F}_2$ ，则 \vec{F}_1 ， \vec{F}_2 和 \vec{F} 组成一个三角形。如图 1-14 和图 1-15 所示。实际上求 \vec{F} 就是要定 $|\vec{F}|$ 和 \vec{F} 的方向（用 \vec{F} 和 \vec{F}_1 的夹角 α 表示）。

解三角形 由余弦定理，

$$\begin{aligned} |\vec{F}_2|^2 &= |\vec{F}_1|^2 + |\vec{F}_2|^2 - 2|\vec{F}_1| \cdot |\vec{F}_2| \cos 120^\circ \\ &= 5^2 + 3^2 - 2 \times 5 \times 3 \times (-\cos 60^\circ) \\ &= 25 + 9 - 30 \times (-0.5) = 49. \end{aligned}$$

$$\therefore |\vec{F}| = \sqrt{49} = 7 \text{ (公斤)}.$$

再由正弦定理，

$$\frac{|\vec{F}_2|}{\sin \alpha} = \frac{|\vec{F}_1|}{\sin 120^\circ}$$

$$\begin{aligned} \therefore \sin \alpha &= \frac{|\vec{F}_2|}{|\vec{F}_1|} \cdot \sin 120^\circ = \frac{3}{7} \times \sin(90^\circ + 30^\circ) \\ &= \frac{3}{7} \times \cos 30^\circ = \frac{3}{7} \times \frac{\sqrt{3}}{2} = \frac{3}{7} \times 0.866 \\ &= 0.3711. \end{aligned}$$

查表得， $\alpha = 21^\circ 47'$ 。



图 1-15

答. 合力 \vec{F} 的大小是 7 公斤, 它和 \vec{E}_1 的夹角是 $21^\circ 47'$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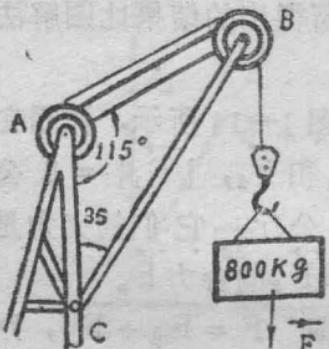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6

例 3 某吊装设备如图 1-16 所示. 设重力 \vec{F} 的大小为 800 公斤, 求沿钢索 \overrightarrow{AB} 方向和支撑 \overrightarrow{BC} 方向的分力的大小.

研究 如果假设 \vec{F} 沿 \overrightarrow{AB} 方向分力为 \vec{F}_1 , 沿 \overrightarrow{BC} 方向分力为 \vec{F}_2 , 那末 $\vec{F} = \vec{F}_1 + \vec{F}_2$. 现在已知 \vec{F} 的大小和方向以及 \vec{F}_1 , \vec{F}_2 的方向, 要求 \vec{F}_1 , \vec{F}_2 的大小,

即求 $|\vec{F}_1|$, $|\vec{F}_2|$.

作图 选定一点 O 作 \overrightarrow{OP} 代表 \vec{F} , 再过 O 作和 AB 平行的直线, 过 P 作和 BC 平行的直线, 两条直线的交点为 Q 如图 1-17 所示.

从图中很明显地看出 \overrightarrow{OP} (代表 \vec{F}) 和 \overrightarrow{OQ} , \overrightarrow{QP} 组成一个三角形, 且 $OQ \parallel AB$, $QP \parallel BC$, 所以 \overrightarrow{OQ} 代表 \vec{F} 在 \overrightarrow{AB} 方向的分力 \vec{F}_1 , \overrightarrow{QP} 代表 \vec{F} 在 \overrightarrow{BC} 方向的分力 \vec{F}_2 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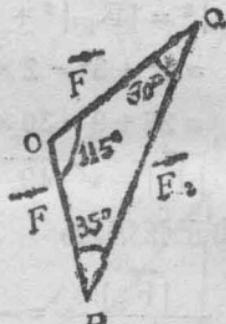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7

计算 根据三角形规则解三角形. 由正弦定理,

$$\frac{|\vec{F}_1|}{\sin 35^\circ} = \frac{|\vec{F}|}{\sin 30^\circ}$$

$$\therefore |\vec{F}_1| = \frac{|\vec{F}|}{\sin 30^\circ} \cdot \sin 35^\circ = \frac{800}{0.5} \times 0.5736 = 918$$

公斤。

$$\frac{|\vec{F}_2|}{\sin 115^\circ} = \frac{|\vec{F}|}{\sin 30^\circ}$$

$$\therefore |\vec{F}_2| = \frac{|\vec{F}|}{\sin 30^\circ} \cdot \sin 115^\circ$$

$$= \frac{800}{0.5} \times \sin (90^\circ + 25^\circ)$$

$$= \frac{800}{0.5} \times \cos 25^\circ$$

$$= \frac{800}{0.5} \times 0.9063$$

$$= 1450 \text{ (公斤)}.$$

答：重力沿钢索方向分力大小是 918 公斤；

沿支撑方向分力大小是 1450 公斤。

说明 在本例中我们把力 \vec{F} 分解成分力 \vec{F}_1 和 \vec{F}_2 ，这就是所说的力的分解。

2. 二向量的差 向量的减法是加法的逆运算。如果 $\vec{c} + \vec{b} = \vec{a}$ ，那末称 \vec{c} 为 \vec{a} 与 \vec{b} 的差，记作 $\vec{c} = \vec{a} - \vec{b}$ 。

已知 \vec{a} ， \vec{b} 怎样求 $\vec{c} = \vec{a} - \vec{b}$ 呢？

如图 1-18 由加法的三角形规则把 \vec{a} ， \vec{b} 的起点放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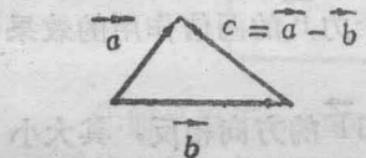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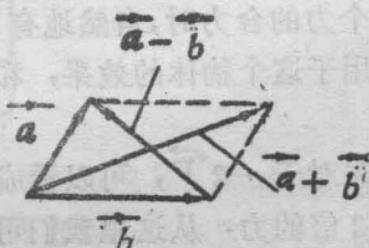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9

一起，以 \vec{b} 的终点为起点，以 \vec{a} 的终点为终点的向量 \vec{c} 就是 $\vec{a} - \vec{b}$ 。

由此可知，如果以 \vec{a} ， \vec{b} 为邻边作平行四边形如图 1—19 和 \vec{a} ， \vec{b} 共起点的对角线为 $\vec{a} + \vec{b}$ ，另一条以 \vec{b} 的终点为起点的对角线即为 $\vec{a} - \vec{b}$ 。

实际上利用反向量，向量的减法都可以化为加法来做，如图 1—20、图 1—21 表明 $\vec{a} - \vec{b}$ 和 $\vec{a} + (-\vec{b})$ 是一样的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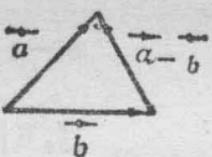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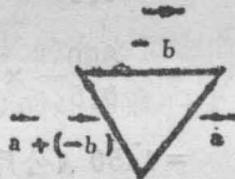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—21

即

规律：

$$\boxed{\vec{a} - \vec{b} = \vec{a} + (-\vec{b})}$$

利用这种矛盾转化，使我们知道，减法也适合于加法的运算定律。

二 数和向量相乘

1. 意义 假设一个物体受到两个相等的力 \vec{F} 的作用，求这两个力的合力时，自然地有 $\vec{F} + \vec{F} = 2\vec{F}$ ，即两个相等的力 \vec{F} 作用于这个物体的效果，和一个力 \vec{F} 的两倍作用的效果一样。

那末对于 $-2\vec{F}$ ，可以看成是和 \vec{F} 的方向相反，其大小为 \vec{F} 的 2 倍的力，从这里我们可以理解数和向量相乘的意义。

2. 数和向量的积 实数 k 和向量 \vec{a} 的乘积是一个向量，并记作 $k \vec{a}$ ，那末 $k \vec{a}$ 是怎样来确定的？

规定 我们把 $k \vec{a}$ 是这样来确定的：

(1) $k \vec{a}$ 的模是 \vec{a} 的模的 k 倍，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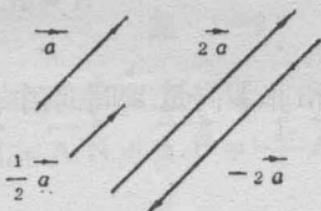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-22

$$|k \vec{a}| = |k| \cdot |\vec{a}|$$

(2) $k \vec{a}$ 和 \vec{a} 平行，当 $k > 0$ 时， $k \vec{a}$ 和 \vec{a} 同向；当 $k < 0$ 时， $k \vec{a}$ 和 \vec{a} 反向。如图 1-22 所示的是 $2 \vec{a}$, $-2 \vec{a}$,

$$\frac{1}{2} \vec{a}.$$

由上述规定可知：

$0 \vec{a} = \vec{0}$
$k \vec{0} = \vec{0}$

同时，1 乘任何向量等于这个向量本身：-1 乘任何向量等于这个向量的反向量。即

$1 \vec{a} = \vec{a}$
$-1 \vec{a} = -\vec{a}$

任何平行于 \vec{a} 的向量都可以写成 $k \vec{a}$ 的形式，由于互相平行的向量，经过平移，可使它们在一条直线上，因此，也叫做共线的向量。